证券代码：300284　　证券简称：苏交科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64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．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2．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．股东会届次：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

2．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3．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大鹏先生

4．会议表决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

5．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3 日 14:3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3 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 年 11 月 13 日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 年 11 月 13 日 9:15—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6．现场会议地点：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 8 号公司 4 楼第一会议室。

7．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．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25 人，代表股份 392,692,43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.6305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2 人，代表股份 380,258,22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.5973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13 人，代表股份 12,434,21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332%。

2．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 220 人，代表股份 35,742,73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9700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23,308,52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368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13 人，代表股份 12,434,21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332%。

3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律师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公司全体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，以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表决结果如下：
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89,352,99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496%；反对 3,205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162%；弃权 134,24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4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2,403,29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6570%；反对 3,205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9674%；弃权 134,24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756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．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

2．律师名称：曹江玮律师、徐雪桦律师

3．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股东会规则》）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．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；

2．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1月13日